



播撒生命的種子

經文：可4:1-20

引言：

神創造的動植物都是有生命的，生命的本質有豐富的內容和表現，一是本質不變，各從其類，二是能不斷繁殖生養眾多(創1:20-28)。動植物和人類都是這個真理。

一．耶穌講撒種作為天國比喻的原因

- 1.天國是神的生命的內在和表現。
- 2.神的道是生命之道。
- 3.人的本質最重要的是生命。
- 4.物質只是外表，表達生命的形式。

二．撒種的不同反應

- 1.路旁的(可4:4,15)。聽的道被撒但奪去。
- 2.淺土的，石頭地(可4:5,16)。沒有扎根，好好將道消化為生命，遇到患難就撤退了。
- 3.在荊棘裏的(可4:7,18-19)。被世上的財利，私慾等擠住不能生長。
- 4.在好土的(可4:8,20)。聽道領受，結果就是完全接受道的本質在我們的生命裏，並且生長。由神的道來管理我們的品德，言行，就是遵行神的旨意，這就是神國的實現(路17:20-21)。

三．比喻的實在意義

土地即人心(4:15)，種子就是道(4:14)。我們要撒神的生命之道，收成是神的工作(林前3:6)，收成有一百倍，六十倍，三十倍，這是神主權的決定。

結論：

我們今日撒的種子是神的生命之道，或是學者的理論？這是要省察的。

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